

第十一課題：基督的復活、升天和第二次的降臨

正如聖保祿宗徒告訴我們的（參閱格前15：13-14），基督復活這一個真理是我們的信仰的核心。藉著基督的復活，天主給人類帶來了未來世界的生命，並且讓人任意處理它。

2019年4月20日

- 下載 《第十一課題：基督的復活、升天和第二次的降臨》
(pdf格式)

1. 基督被埋葬及下降陰府

基督在祂的苦難和聖死後，祂的肉身被埋葬在距離祂被釘的地方不一遠的一個新墓穴中。但是祂的靈魂則下降到陰府裡去。基督被埋葬，表示祂的而且確地死去了。天主的聖意是基督必須經歷死亡：經歷祂的靈魂與肉身分離的處境（參閱天主教教理，624）。當祂躺在墓穴中時，雖然祂的靈魂和肉身因著死亡而被分離，但兩者仍然存在於祂的天主聖子的位格之內（參閱天主教教理，626）。

由於基督的、以經死去的、和躺在墓穴中的肉身仍然繼續是屬於祂天主聖子的位格，所以它並沒有受到腐朽

(參閱天主教教理，627及宗13：37)。基督的靈魂則下降到陰府。

「『陰府』有別於受罰者的地獄，是一切在基督以前去世的人—包括善人與惡人—的居所。」(天主教教理簡編，125)。那時候，那些在陰府裡的義人們雖然仍然不能夠享見天主的聖容，但是他們還是生活在一種安樂的情境中(他們安息在「亞巴郎的懷抱」裡)。基督「下降到陰府」的意思就是，祂去到「亞巴郎的懷抱」那裡，給那些先祂而去到那裡的義人們打開天國的大門。「耶穌帶著與天主性位格結合的靈魂來到陰府，好使那些期待救贖者的義人終能享見天主。」(天主教教理簡編，125)。

基督以下降到陰府、解放了被困於那裡的聖者們、以及帶領他們去到永生來彰顯祂對魔鬼和死亡的勝利。因此，先基督而在世上生存及去世的善人們，都有分於所有獲得救恩的人都可以分享到的基督的救贖(參閱天主教教理，634)。

2. 基督得享光榮

基督得享光榮，就是指祂復活和升天，以及祂在天上坐在天主聖父的右邊。基督得享光榮，與祂的苦難聖死有著密切的關係。天主藉著基督的苦難聖死來滌除罪惡及與世界重修舊好。同樣，祂也藉著基督的光榮復活來給人類帶來未來世界的生命，並且讓人任意處理它。

救恩不單是源於基督在十字架上的聖死，而且也是祂的光榮復活的成果。從此，聖教會就以中介者的角色和施行各種聖事來使人分享到這些成果。尤其是聖洗聖事，我們可以藉著領受它而獲得罪過（包括大罪和小罪）的赦免，以及穿上已經復活了了的基督的新生命。

3. 基督的光榮復活

耶穌基督在祂死後「第三日」復活了，並且從此以後就得了一個新的生命。祂那因著祂的天主性的光輝而被

昇華了的人靈和肉身重新二合為一。祂的靈魂再度活化祂的肉身；靈魂的光輝也隨之而沾潤著整個身體。因此，「基督的復活並非恢復塵世的生活。祂復活的身體，是那曾被釘和帶著苦難痕跡的，但已有分於天主性的生命，並擁有光榮身體的特性。」
(天主教教理簡編，129)。

主基督的復活是我們的信仰的根基，因為它毫無保留地證明了天主為了拯救人類而闖進了並插手於人類的歷史之中。它也保證了教會所教導的，關於天主、關於基督的天主性和基督的救贖的真實性。正如聖保祿宗徒所說的：「如果基督沒有復活，你們的信仰便是假的，你們還是在罪惡中。」
(格前15：17)

宗徒們絕對沒可能是被欺騙了，或是編造了基督復活這個謊言。首先：假如基督的墓穴不是空的，他們不會冒險到處宣告祂已經復活了這個訊息。再者，假如耶穌沒有一而再地在他們

面前顯現，也在許多人跟前顯現，許多信徒就如聖多默宗徒一樣不會接受祂已經復活這個事實。他們更加不會為了基督復活這個謊言而甚至捨掉自己的性命。正如聖保祿宗徒所說的：「假如基督沒有復活，... 我們還被視為天主的假證人，因為我們相反天主作證，說天主使基督復活了，其實並沒有使他復活。」（格前15：14，15）當猶太人的首領們要宗徒們停止宣講福音時，聖伯多祿回答說：「聽天主的命應勝過聽人的命。我們祖先的天主復活了你們下毒手懸在木架上的耶穌。... 我們就是這些事的證人。」（宗5：29-30，32）

基督的復活除了是一個有著各種徵兆和證言所核實的歷史事實之外，也是一個超凡脫俗的事實，因為「復活雖是歷史事件，可透過標記和見證來確定和證實，但就基督的人性已進入天主的光榮而論，卻超越了歷史，成了信仰上的奧跡。」（天主教教理簡編，128）。因此，已經復活了了的耶

耶穌基督雖然仍然有著一個真確的和物質的實體，但是已經不再受到物質的和世間的規範，除非是祂自願的：

「復活的耶穌能絕對自由地，照祂喜歡的方式和以不同的形象，向祂的門徒顯現。」（天主教教理簡編，129）。

基督的復活也是一個人類獲得了救贖的奧跡。它顯示出天主的美善和愛情；祂賞報了聖子的甘願謙悲自下，又以自己的大能使人類獲得了充沛的生命。復活了的基督在祂的人性中充滿了天主性的生命，使祂能夠把這種生命傳遞給人類。「戰勝了罪惡與死亡的復活者，是我們成義和復活的本原：現今祂使我們獲得成為義子的恩寵，即實在分享唯一聖子的生命；在末日祂更會使我們的肉身復活。」

（天主教教理簡編，131）。基督是眾死者中第一個復活了的，而我們有一天也會藉著祂、和在祂之內復活過來。

我們可以從耶穌基督的復活中獲得：

a) 一個活潑的信仰：「點燃你的信德。基督不是一個已過時的人物。也不是在歷史中消失了的記憶。祂還活著！聖保祿說：Iesus Christus heri et hodie : ipse et in saecula ! 『耶穌基督昨天、今天、直到永遠！』」
[1]

b) 望德：「切勿失望。拉匝祿死了，而且腐爛了：iam foetet, quatrduanus est enim, 『已經臭了，因為已有四天了，』瑪爾大向耶穌說。假如你聽從天主的感召：Lazare, veni foras 『拉匝祿，出來罷！』你將獲得生命。」[2]

c) 一個切願：就是讓恩寵和愛德去轉化我們和使我們過一個超性的生活，即是基督的生活——就是說，的確地為了使自己成為聖人而努力（參閱哥3：1及後）。也切願藉著修和聖事來滌盡自己的罪過，從而再度獲得超性的生命（如果我們因為犯了大罪而

喪失了它的話），重新再起步：nunc coepi（詠76：11）。

4. 基督光榮地被提舉：「祂升了天，坐在全能天主父的右邊。」

基督光榮地被提舉就是：祂在復活後第四十天升了天（參閱宗1：9-10），並且坐在聖父的右邊，以人的身分來分享天主聖父的光榮和權能，成為萬有的真主和君王。

我們在信經裡唸到：基督「坐在父的右邊」。「在父右邊是指天主性的光榮和尊位，那位在萬世之前作為天主子、與父同性同體的，如今在降生成人，及祂的肉身受到了顯揚後，帶著肉身坐在那裡」。[3]

隨著基督升了天，祂作為救世者——祂的被派遣、取了人的肉身而寄居在我們中間，藉此救贖我們——的使命就完成了。耶穌在復活之後，繼續在人間顯現，為了顯揚自己的新生命，以及完成祂給予門徒們的培育。

但是，祂的顯現在祂升天後就結束了。雖然祂升了天，重歸天主父那裡，但是祂仍然以其他的方式存留在我們人間。其中最重要的，就是祂存留於聖體聖事之內。

耶穌升天也意味著祂從此便進入了一個新的情況。祂升了天，不但只是以祂身為天主的永恆真聖子的身分，而且更加是以真人的、一個戰勝了罪過和死亡的勝利者的身分，去分享天主父的寶座。祂藉著肉身復活而得到的光榮，從此便藉著坐在天主父的右邊，同聖父一起堪受萬有的皇權而在一切受造物面前得到完滿的結局。同時祂也接受著在天上的所有聖人的尊敬和讚頌。

由於基督降生成人是為了救贖我們人類於罪過之中，以及引領我們俾能獲得與天主的完滿結合，祂的升天也給人類開啓了進入天國的途徑。耶穌基督是人類的超性的元首，就如同亞當是人類本性的元首一樣。由於我們的

超性元首居於天上，所以我們作為祂的肢體的，也有機會進入天國。再者，祂是先我們而去，為了給我們在聖父的家裡預備一個住處（參閱若 14：3）。

雖然基督正在坐在聖父的右邊，但是祂仍然繼續擔當世界得救的、唯一和不可或缺的中保。「祂是主，仍具人性，如今在天主子的永恆光榮中統治為王，不斷為我們在天父前轉求。祂給我們遣發祂的聖神，使我們懷著希望，將有一日與祂相聚，因為祂為我們預備了地方。」（天主教教理簡編，132）。

耶穌在升天後十日，便正如祂所預許了的，打發聖神降臨到祂的門徒們身上。從此以後，祂也不斷地派遣聖神給人類，使我們能夠獲得祂自己所擁有的、賜我們生命的大能，以及在教會內把我們聚集在一起，使我們得以成為一個合而為一的、天主的子民。

在主耶穌升天和天主聖神於五旬節降臨到世上之後，童貞聖母瑪利亞也靈魂和肉身一起被提升到天上去。這個安排是適當的，因為她身為孕育了聖子的天主之母，就如同她的聖子一樣，不應受到死亡所帶來的腐朽。[4]

聖教會在每年8月15日慶祝聖母升天的瞻禮日。「榮福童貞的升天，是奇妙地分享聖子的復活，也是其他基督徒復活的先聲」（天主教教理，966）。

基督光榮地被提舉：

a) 鼓勵我們在現世生活中放眼天國的光榮：「*quae sursum sunt*, *quaerite* 該追求天上的事」（哥3：1）；緊記我們在此世是「沒有常存的城邑」（希13：14）；以及努力去聖化所有屬於人性的事實。

b) 催迫我們在生活上要以信德為基礎，因為我們知道基督一直都在陪伴著我們，祂雖身在天上，但仍明白和

愛護我們，又不斷地賜給我們聖神的恩寵。藉著天主的大能，我們可以進行那交托給了我們的使徒工作，引領所有人靈歸向祂（參閱瑪28：19），以及將基督放在一切人類的活動的頂端（參閱若12：32），好使祂的王國能夠實現（參閱格前15：25）。再者，祂也不斷地藉著存留於聖體櫃之內來陪伴我們。

5. 基督的第二次降來：「祂還要光榮地降來，審判生死者。」

雖然主基督是萬有的君王，但是並非一切的受造物都已經臣服於祂的權能之下（參閱希2：7及格前15：28）。祂給了每一個人時間，讓祂去實證自己對祂的愛情和忠信。當時間的終結來臨時，主耶穌就會帶著威能及莫大光榮乘雲降來（參閱路21：27），永遠地享受勝利。

基督並沒有顯示過祂何時會第二次降來（參閱宗1：7）。然而祂鼓勵我們要不斷地保持醒悟。祂也告訴我們，

在祂第二次降來之前，魔鬼的最終的一擊，以及各種災難和其他徵兆將會出現（參閱瑪24：20-30及天主教教理，674-675）。

然後，基督會降到世界上，作為一個最高的和慈悲的判官，去審判生者及死者。這就是公審判。這時，每一個人隱藏於心內的事情，以及他一切對主對人的行為將會被顯露無遺。公審判將會確認每一個人在他死亡時所接受的私審判的判決。所有人都會按照他們各自在生時的行為而獲得永生或永罰。這樣，天主的王國就會得到充分的實現，好叫天主成為「萬物之中的萬有」（格前15：28）。

當公審判出現的時候，所有聖人們按著各自生前所立的功勞而得到的賞報將會在一切受造物前被表揚。這樣，正義就會重新獲得確立，因為很多時候，生前做過惡事的人會得到讚揚，而做過善事的人反而會被唾棄或被遺忘。

「當天主還賜給人『悅納的時候 救恩的日子』（格後6：2）時，最後審判的訊息呼喚人皈依。它啟發對天主聖善的敬畏，使人為天國正義而獻身，宣告『所希望的真福』（鐸2：13）、主的再來，『因為祂要來，在祂的聖徒身上受光榮，在一切信眾身上受讚美』（得後1：10）。」（天主教教理，1041）

Antonio Ducay

基本參考文獻：

- 《天主教教理》，638-679；
1038-1041

建議閱讀文獻：

- 教宗聖若望保祿二世，1989年1月25日、1989年2月1日、1989年2月22日、1989年3月1日、1989年3月8日、1989年3月15日關於耶穌復活的教理教導

- 教宗聖若望保祿二世，1989年4月5日、1989年4月12日、1989年4月19日關於耶穌升天的教理教導
- 聖施禮華，〈《耶穌升天節》講道，載於《基督剛經過》，117-126

註腳：

[1] 聖施禮華，〈《道路》〉，584

[2] 同上，719

[3] 聖若望達瑪森，〈《論正統信仰》〉（*De fide orthodoxa*），4. 2: PG 94, 1104；也參閱《天主教教理》，663

[4] 參閱教宗比約十二世，〈《廣賜恩寵的天主》憲章，1950年8月15日：DS 3903

pdf |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dev.opusdei.org/zht/article/
di-shi-yi-ke-ti-ji-du-de-fu-huo-sheng-
tian-he-di-er-ci-de-jiang-lin/](https://dev.opusdei.org/zht/article/di-shi-yi-ke-ti-ji-du-de-fu-huo-sheng-tian-he-di-er-ci-de-jiang-lin/) (2025年8月
4日)